

預期時間表 (附註1)

於創業板網站 www.hkgem.com 及 本公司網站 www.finsoftcorp.com 刊登 踴躍程度的公佈	二零一三年九月二十五日或之前
配發配售股份	二零一三年九月二十五日或之前
寄發或記存股票 (附註2)	二零一三年九月二十五日或之前
股份開始在創業板買賣	二零一三年九月二十六日上午九時正

附註：

1. 於本招股章程內，除非另有指明，所有時間及日期均為香港本地時間及日期。
2. 透過中央結算系統所分配配售股份的股票預期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二十五日或之前存入中央結算系統，以記存於包銷商、承配人或其代理(視乎情況而定)指定的有關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或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賬戶。本公司概不會發出任何臨時所有權憑證。

所有股票僅在配售於各方面成為無條件及包銷協議並無根據其條款終止的情況下，方可於上市日期上午八時正(香港時間)或之前成為其相關股份的有效所有權憑證。